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 A R N O V A

FAR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完成須予披露 收購北京創意樂喜 之51%權益

茲提述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內容有關本公司向賣方收購北京創意樂喜的51%權益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述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完成收購事項

本公司欣然宣佈，買賣協議項下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並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收購事項。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已成為海德姆之直接非全資子公司，其財務業績及狀況將併入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格林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格林先生、牟忠緯先生及鄧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鄺權壯先生、李光營先生及王漢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羅輯先生、吳紅女士及李建行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出。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farnov.ocoplus.com>。